

DB5304

玉 溪 市 地 方 标 准

DB 5304/ —2021

山地食粒豌豆种植技术规程

(报批稿)

2021 — — 发布

2021 — — 实施

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 言.....	2
山地食粒豌豆种植技术规程.....	3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产地环境选择.....	4
5 种植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6 品种选择.....	4
7 地块选择.....	错误！未定义书签。
8 播种.....	4
9 田间管理.....	5
10 适时采收，分级包装.....	6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进行编写。

本标准由玉溪市农业科学院提出。

本标准由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玉溪市农业科学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进成、李艳兰、李灶福、李祥、张钟、禹宗红、李成春、安正云、张春帆、王春贵、刘坚坚、胡新洲、金红云。

山地食粒豌豆种植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山地食粒豌豆种植的术语与定义、产地要求、品种选择、肥料和农药使用、田间管理、采收储运等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玉溪市海拔 1400-1800 米有水源浇灌、地势平缓、土层深厚的山地食粒豌豆产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84-2021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15618-2018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NY/T394-2013 绿色食品肥料使用准则

NY/T 748-2020 绿色食品豆类蔬菜

NY 2619-2014 瓜菜作物种子 豆类

NY /T 8868 蔬菜塑料周转箱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山地食粒豌豆

在海拔 1400-1800 米有水源浇灌、地势平缓、土层深厚的山地种植，以食用鲜粒为主的豌豆。

3.2 分段化除

分两个时段对杂草进行防除，第一个时段是食粒豌豆播种前 10-15 天，亩用 95%草甘膦铵盐 120 克兑水 50 千克均匀喷施墒面和沟，防除前作墒面和沟间杂草，如前作未收获时除草，喷头需加防护罩以免伤害前作；第二个时段是食粒豌豆播后出芽前，亩用 90%禾耐斯乳油 30-40 毫升均匀喷施墒面和沟及时防除苗期杂草，如前作未收获时除草，喷头需加防护罩以免伤害前作。

3.3 前茬引蔓

当植株高 20-25 厘米时将豌豆苗用线牵引上烤烟杆或玉米杆等前作秸秆上攀爬。

3.4 整枝

初花期如群体过大可打去多余分枝，每株留 3-4 枝，以促荚大、荚匀、粒大。

4 产地环境选择

4.1 气候条件

适宜气温为 0-25℃，12 月至 2 月上旬气温不出现 0℃ 以下长时间低温霜冻。

4.2 前作条件

前作一般选择烤烟或玉米；烤烟上部烟叶采摘结束的最迟时间不得超过食粒豌豆播种后 25-30 天，玉米收获完成的最迟时间不得超过食粒豌豆播种后 20-25 天。

4.3 大气环境

生产区域周围大气清洁，产地大气环境质量符合 GB 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4.4 水质条件

生产区域有一定浇水条件，满足出苗成活需求；所用水不得含有重金属和有害物质，符合 GB 5084-2021《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4.5 土壤条件

土壤耕层深厚，通气性好，有机质含量大于 1%，具有较好的保肥、保水能力；土壤污染物含量等于或低于 GB 15618《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规定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5 品种选择

选择抗病、高产、耐寒、适宜山区种植的优良品种，种子质量符合 NY 2619-2014《瓜菜作物种子 豆类》要求。

6 播种

6.1 播种方式

露地免耕开浅沟条播种植。

6.2 播种时间

海拔 1400-1800 米山区最佳播期为 8 月 30 日至 9 月 10 日。

6.3 播种量

每亩播 5-6 千克，于墒面中央开浅沟条播，一般沟深 4-5 厘米，沟宽 10-15 厘米。

6.4 合理施用种肥

播种前亩施腐熟农家肥 800-1000 千克或秸秆型有机肥 200 千克、N：P₂O₅：K₂O 为 15：15：15 的三元复合肥 4-6 千克与播种沟土壤拌匀作种肥。

6.5 适时定苗，合理密植

播种 8-10 天后，根据出苗情况，及时查漏补缺，移密补稀，将过多的小苗带土取出进行移栽，如缺苗过多，要及时补种，确保苗齐苗匀；一般行距 90-120 厘米，株距 2-3 厘米，保证每亩均匀留苗 2.8-3.1

万株。

7 田间管理

7.1 肥水管理

7.1.1 施肥

苗肥于播种后 12 天左右抢雨水或结合抗旱浇水进行 2-3 次施肥，每亩次施尿素 3-5 千克、 $N:P_2O_5:K_2O$ 为 12:6:24 的三元复合肥 3-4 千克；花荚肥于开花结荚期抢雨水或结合抗旱浇水进行 3-5 次施肥，每亩次施尿素 6-9 千克、 $N:P_2O_5:K_2O$ 为 12:6:24 的三元复合肥 5-8 千克，间隔时间 10-15 天一次；叶面肥于初花期每亩用 0.2% 硼砂溶液叶面喷施 2-3 次。

7.1.2 浇水

播种后及时灌足出苗水，并保持墒面土壤湿润，有利齐苗，幼苗期适当控水，防止土壤含水量过大而造成根腐死苗。

7.2 中耕除草

幼苗 3-4 叶时中耕培土，人工清除杂草，避免伤到苗根。

7.3 引苗整枝

当植株高 20-25 厘米时将豌豆苗用线牵引上烤烟杆或玉米杆上攀爬；初花期进行整枝，如群体过大可打去多余分枝，每株留 3-4 枝，以促荚大、荚匀、粒大。

7.4 病虫害综合防治

7.4.1 防治原则

贯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以农业防治为主，配合使用化学防治，将病虫害控制在允许的阈值以下。化学防治，严格执行 GB 4285《农药安全使用标准》、NY/T 748-2020《绿色食品豆类蔬菜》，根据病虫害的发生规律和特点，对症下药，适期用药，将病虫害消灭在未发前和初发阶段；中等毒性农药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同一品种使用次数不得超过 2 次，低等毒性农药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同一品种使用次数不得超过 3 次；农药配制要准确，不得任意增减剂量，现用现配。在病虫害防治过程中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农药及混剂和限制在蔬菜上使用的农药及混剂；农药使用须严格遵守安全间隔期规定。

7.4.2 农业防治

合理布局，与非豆科作物进行轮作，有条件的进行水旱轮作；选用高抗品种，培育适龄壮苗；加强栽培管理，科学施肥，做好中耕除草和田园清洁，改善和优化农田生态系统，有效降低病虫害源数量和病虫害的发生率。

7.4.3 化学防治

7.4.3.1 根腐病

使用包衣种，发病初期用 50% 福美双可湿性粉剂 800 倍液浇根，每亩用药 75 克；或用 58% 甲霜灵锰锌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60 克；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7.4.3.2 褐斑病

发病初期用 70% 代森锰锌可湿性粉剂 8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75 克；或用 10% 苯醚甲环唑可湿性粉剂 2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30 克；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7.4.3.3 白粉病

发病初期用 15% 的三唑酮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50 克；或用 40% 福星乳油 8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8 毫升；或用 25% 丙环唑可湿性粉剂 5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13 克；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7.4.3.4 锈病

发病初期用阿普乐 1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50 毫升；或用 25% 的吡唑醚菌酯悬浮剂 15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30 毫升；或用 25% 戊唑醇可湿性粉剂 2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13 克；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7.4.3.5 潜叶蝇

用 31% 阿维灭蝇胺悬浮剂 2000 倍液喷雾防治，每亩用药 25 毫升；或用 10% 溴氰虫酰胺悬浮剂，每亩 40-50 毫升，兑水 30 公斤均匀喷雾，每亩用药 40 克；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7.4.3.6 蓟马

用 3% 啉虫咪乳油 1500 倍液喷雾防治，或 60 克/升乙基多杀菌素悬浮剂 1500 倍液进行喷雾，每亩用药 40 毫升，隔 7-10 天喷药 1 次，连喷 2-3 次。

8 适时采收，分级包装

豆荚肥大饱满，颜色深绿有蜡粉，籽粒明显鼓出时采收。采收用小剪刀从果柄基部剪断。采收后应尽快进行分级、包装和预冷处理，包装好的产品在等待外运期内要先在冷库中贮藏 1-2 天，温度保持在 1℃ 左右，相对湿度 95%，包装箱执行 NY/T 8868《蔬菜塑料周转箱》要求。

9 清洁田园，减少虫源

山地食粒豌豆采收完毕，要认真清洁田园，将田间地头残枝落叶、杂草等清理干净，同时翻晒土壤，减少田间病虫害源。
